

# 铜陵学院2020-2022年度高质量学术论文奖评选实施方案

为推动学校科学研究的发展，鼓励和调动教职工从事科学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多出优秀科研成果，促进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根据《关于规范高等学校SCI论文相关指标使用，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关于破除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唯论文”不良导向的若干意见》，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高质量学术论文奖评选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坚持质量第一，注重论文的理论水平、科学价值和实际意义。

## 二、评选范围

1. 参评的高质量学术论文第一作者须为我校教职工、离退休人员，以“铜陵学院”或“Tongling University”为完成单位，且发表时间在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的论文。
2. 实施奖励申报时已经调离或因其他原因离职人员以及“翠湖领军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首聘期等考核目标任务内的学术论文不予申报。
3. 参评的高质量学术论文若第一作者为我校本科生或联合培养的研究生，第二作者为我校教职工可视为该教职工成果，由该职工申报。
4. 参评高质量学术论文须是《铜陵学院科研成果登记及奖励办法》(院发〔2010〕1号)中的一类、二类及三类中的北大核心与CSSCI、CSCD扩展版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含《新华文摘》《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文章)。

### 5. 凡属下列情况的不得申报:

(1) 文艺作品(包括戏剧、小说、散文、诗歌等)、译文(包括编译)、工作总结、一般性实验报告、调查报告、会议报道、会议综述、书评、资料汇编、产品说明书和国内外科技动态介绍等;

(2) 重刊、增刊、论文集刊中收录的论文;

(3) 著作权争议尚未妥善解决的学术论文;

(4) 会议论文;

(5) 被撤稿论文;

(6) 涉及国家机密的学术论文。

### 6. 本次学术论文奖分为人文社科学术论文奖与自然科学学术论文奖。

## 三、评选标准和等级

1. 高质量学术论文评选实行同行专家评议制度,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式,量化计分办法详见下表。同行专家根据学术论文的创新水平、学术价值以及逻辑论证和学术规范等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定,量化计分为重要参考,并适度兼顾学科差异。

**创新水平(40分):**指论文提出的观点、方法等方面有独到之处,有新观点、新的发现或新的发明等,在相关学科领域有突破或创新,促进了学科繁荣和发展,为推动科技进步起到了积极作用。

**学术价值(50分):**指论文对本学科相关领域的影响及对本学科发展的积极推动作用,或对科技进步、生产实践、经济建设、咨询建议等方面的指导和促进作用,在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理论阐释等方面具有较好的推广应用价值、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逻辑论证和学术规范(10分):**指论文主题明确,立论清晰;论据充分、科

学、可靠；分析综合全面，推论严谨，逻辑性强；数据处理、实验设计、实验方法先进可靠；结论准确、严密；论文写作及参考文献引用规范。

| 论文分类 | 论文收录数据库  | 分值  | 备注                  |
|------|--|-----|---------------------|
| 一类   | 《Nature》(自然杂志)<br>《Science》(科学杂志)  | 800 |                     |
|      | 《科学引文索引》(SCI)<br>《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br>《工程索引》(EI)<br>《艺术人文引文索引》(A&HCI)<br>新华文摘 | 80  | 不包括会议论文、提供近一个月内检索报告 |
| 二类   | 《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CSCD)<br>《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                                     | 30  | 不包括书评、提供检索报告        |
| 三类   |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教育厅指定)<br>《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CSCD)(扩展版)<br>《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扩展版)    | 6   | 不包括书评、提供检索报告        |
| 其他   | 《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   | 10  |                     |

2. 高质量学术论文奖等级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要求如下：

一等奖：在国内外权威学术刊物或顶级学术刊物发表，其成果在本学科领域内有较大突破或创新，并得到国内外同行公认。

二等奖：在国内外一级学术刊物发表，其成果在本学科领域有较高水平。

三等奖：在国内外核心学术刊物发表，其成果在本学科领域有一定水平。

3. 高质量学术论文奖特等奖数量严控；一等奖不超过总数的20%，设置A、B、C、D四个等级以区分；二等奖不超过总数的40%，二、三等奖分别设置A、B、C三个等级以区分。具体等级由同行专家根据学术论文的创新水平、学术价值以及逻辑论证和学术规范、量化计分等综合评定。

以上奖励指标从严控制，最终各等级数量可以空缺或低于比例数，但不可高于比例数。

4. 学术论文奖的奖励在参照《铜陵学院科研成果登记及奖励办法》（院发〔2010〕1号）基础上，确定如下标准（单位：万元）：

| 等级     |    | 特等 | 一等  |     |     |     | 二等 |     |     | 三等  |      |      |
|--------|----|----|-----|-----|-----|-----|----|-----|-----|-----|------|------|
|        |    |    | A   | B   | C   | D   | A  | B   | C   | A   | B    | C    |
| 奖<br>励 | 自然 | 6  | 4.8 | 4.0 | 3.2 | 2.4 | 2  | 1.6 | 1.2 | 0.8 | 0.3  | 0.06 |
|        | 人文 | 3  | 2.4 | 2   | 1.6 | 1.2 | 1  | 0.8 | 0.6 | 0.4 | 0.15 | 0.06 |

#### 四、申报要求

参评高质量学术论文奖的成果可由完成人的一篇或多篇论文组成，且每人限报一项。

#### 五、申报程序

1. 凡符合申报条件的高质量学术论文，须由论文完成人向所属学院（部）提出申请，填写《铜陵学院2020-2022年度高质量学术论文奖申报表》，并提交论文完整版（含封面、目录、正文、封底等）复印件及具备国家一级科技查新资质单位出具的检索证明（要求提交申报材料近一个月内的检索证明）等支撑材料。

2. 各学院（部）对本学院（部）申报学术论文的真实性、有效性及是否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等进行初审、汇总后上报。

3. 学校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经校学术委员会评议，公示无异议后，经校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后按程序兑现奖励。

#### 六、相关说明

1. 高质量学术论文在科学性、创新性、应用性等方面存在虚假内容、剽窃抄

袭等行为，或对署名排序有异议的，可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科研处）反映，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异议核实情况，一经查实，撤销有关奖励，追回奖金，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2. 此次论文奖评选不可用于任何评优评选、职称评审与年度考核。